

关于调整揭阳市梅东大桥建设

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1〕68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鉴于市梅东大桥建设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，由唐豪市长任组长，欧汉波、蔡锦仕副市长任副组长，刘之强、林赛标（市建设局）、刘雪葵（市发展计划局）、陈澄民、陈若波（市财政局）、彭世国（市公安局）、袁泽龙（市城规局）、陈勇加（榕城区政府）、王业辉（东山区管委会）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处理日常工作。由林赛标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陈两青为财务监督。办公室设在梅东大桥工地现场（联系电话：8231341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一年九月二十六日